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2024 年 3 月 21 日在规定媒介发布了《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持续运作的事项。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3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 17:00 止(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3、会议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0 层

联系人：左佳玉

联系电话：020-22825605

邮政编码：51063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大会拟审议的事项为《关于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4 年 3 月 20 日，即当日交易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参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剪报、复印、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efund.com.cn)下载并打印，或按附件二格式自制。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由被代理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以及被代理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提交加盖公章的该机构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由被代理人填妥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以及加盖公章的被代理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列明的寄达地点，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公告所通知的表决截止日期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视为弃权表决。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基金管理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5)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①最后授权优先规则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多次以有效书面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书面授权为准。无授权日期导致不能确定授权先后顺序的，以最后时间收到的书面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书面授权超过一份，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书面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多份书面授权均为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②直接表决优先规则

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

六、会议决议的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本次议案审议事项经提交有效表决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自决议通过之日起 5 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到会者在权益登记日代表的有效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召开。若到会者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有效基金份额低于上述规定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参加，方可召开。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持有人大会相关机构

1、会议召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广东省广州市南方公证处

联系人：刘思华

联系电话：020-83040749

4、见证律师事务所：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

联系人：伍瑞祥

联系电话：020-81836088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efund.com.cn)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135-888)咨询。

3、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 2 个工作日内连续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

附件一：《关于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附件二：《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关于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向监管机构提交了解决方案。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持续运作本基金。

同时，为实施持续运作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持续运作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0 日

附件二：

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基本资料：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 / 名称			
2	证件号码			
3	基金账号			
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代为投票，请填写：				
4	代理人姓名 / 名称			
5	代理人证件号码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 / 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以"√"标记在审议事项后标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该基金账户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2、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表决票上的签字 / 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视为无效表决。 3、本表决票中"证件号码"，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4、"基金账号"指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码。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分开填写表决票的，应当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基金账号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5、此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 / 女士 / 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代理人的表决意见为准。

若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集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 / 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基金账号：

代理人(签字 / 盖章)：

代理人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2、"基金账号"指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码。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分别行使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此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排排网"）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本公司自 2024 年 3 月 22 日起，增加深圳排排网为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参与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2. 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302）
3. 摩根士丹利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4. 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5. 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6. 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深证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9. 摩根士丹利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10. 摩根士丹利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233012/C 类 233013)
11. 摩根士丹利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233015/C 类 008305)
12. 摩根士丹利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024/C 类 000025)
13. 摩根士丹利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6745/C 类 000064）
14. 摩根士丹利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309/C 类 019484)
15. 摩根士丹利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4)
16. 摩根士丹利纯债稳定添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415/C 类 000416）
17. 摩根士丹利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419/C 类 000420/E 类 020244)
18.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19. 摩根士丹利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2708/C 类 014030)
20. 摩根士丹利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2885/C 类 011712）
21. 摩根士丹利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2707/C 类 014871）
22. 摩根士丹利 ESG 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246)
23. 摩根士丹利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9752/C 类 014868)
24. 摩根士丹利丰裕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816)
25. 摩根士丹利优悦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9893/C 类 014867)
26. 摩根士丹利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0314/C 类 014869)
27. 摩根士丹利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322)
28. 摩根士丹利招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0938/C 类 010939）
29. 摩根士丹利优享臻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2368/C 类 012369)
30. 摩根士丹利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3356/C 类 013357)
31. 摩根士丹利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代码：014022）
32. 摩根士丹利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3214/C 类 013215)
33. 摩根士丹利民丰盈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222)
34. 摩根士丹利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7102/C 类 017103)
35. 摩根士丹利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7922/C 类 017923)

二、业务办理

自 2024 年 3 月 22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深圳排排网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赎回、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

摩根士丹利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6745/C 类 000064）、摩根士丹利纯债稳定添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415/C 类 000416)、摩根士丹利丰裕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816)不开通定投业务，且暂未开放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自开放之日起，参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开放时间请参见本公司公告。

摩根士丹利招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0938/C 类 010939)、摩根士丹利民丰盈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222)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一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摩根士丹利优享臻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2368/C 类 012369）、摩根士丹利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3214/C 类 013215)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 6 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摩根士丹利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在目标日期即 2040 年 12 月 31 日(含该日)之前，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三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最短持有期期满后，通过深圳排排网申购该基金的投资者可通过深圳排排网办理相关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若某一基金份额 3 年持有期限起始日起至目标日期的时间间隔不足 3 年，则以目标日期(即 2040 年 12 月 31 日)为该基金份额 3 年持有期限到期日，且在目标日期之日起(含目标日期)可以提出赎回申请，不受 3 年持有期限制。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

1)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上述各基金相关业务公告为准，投资者可与深圳排排网约定每期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还须遵循深圳排排网的规定。

2)投资者可与深圳排排网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若扣款日非基金交易日，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

2. 具体业务办理程序请遵循深圳排排网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其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本公司可能因故暂停上述各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定投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届时具体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四、基金转换业务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

五、费率优惠活动

自 2024 年 3 月 22 日起，投资者通过深圳排排网申购、定投本公司上述基金的，各基金享有的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深圳排排网的活动公告为准。基金原申购费率如适用固定费用的，则仍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上述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六、重要提示

1、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赎回、转换业务，且仅限于场外前端申购模式。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规则和流程以深圳排排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次活动的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深圳排排网的有关公告。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七、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7388

网址：https://www.ppwfund.com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摩根士丹利招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民丰盈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一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摩根士丹利优享臻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安盈稳固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 6 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摩根士丹利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在目标日期即 2040 年 12 月 31 日到达前(含该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三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该基金名称中含有"养老"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该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24 年 03 月 22 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者可通过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持有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8461
2	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C	160916/018008
3	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019206
4	大成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160926/009798
5	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019208
6	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7772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84

网址：http://www.webank.com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22 日

关于暂停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鑫安得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39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 年 3 月 25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 年 3 月 25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 年 3 月 25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鑫安得利混合 A	安信鑫安得利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399	00140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注：1、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为：不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

2、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大额交易限制按照 A、C 两类份额加总进行合并判断。

3、本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申购交易申请，限制起始日为 2024 年 3 月 25 日，需要注意的是 2024 年 3 月 22 日 15：00 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 2024 年 3 月 25 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自 2024 年 3 月 25 日起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为不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如单日单个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不超过 100 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超过 100 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100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于超过临界限额的单笔委托，将对其中不超过 100 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该笔委托的其余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失败。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网站 www.essencefund.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

天风金管家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 年 03 月 2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风金管家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天风金管家货币
基金主代码	97017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2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风(上海)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天风金管家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天风金管家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收益集中支付日期	2024 年 03 月 21 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 2024 年 0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03 月 20 日止

2、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 / 该集合计划当日总份额 × 当日总收益(计算结果以去尾方式保留到"分")。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集合计划全体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集合计划收益支付方式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集合计划份额将于 2024 年 03 月 21 日直接计入其账户，2024 年 03 月 22 日起可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 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集合计划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了解相关信息：

公司网址：www.tfzqam.com

咨询电话：95391/400-800-5000

天风(上海)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22 日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港股通价值 18 个月封闭运作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zg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535499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

百嘉百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百嘉百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百嘉百顺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51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百嘉百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百嘉百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 年 3 月 22 日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百嘉百顺纯债债券 A	百嘉百顺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106	01510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4 年 3 月 22 日起暂停百嘉百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全部销售机构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或 C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 1 万元(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或 C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1 万元（不含），则 1 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 1 万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1 万元(不含)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1 万元(不含)，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基金份额不超过 1 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该类基金份额其余申请金额确认失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25-883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baijia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负责人发生变更，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变更后的信息如下：

分公司名称：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903

负责人：桂思毅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系统停机维护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将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本周六)10:00 至 11:00 进行系统停机维护。届时本公司官方网站、网上交易、网上查询、微信、官方 APP、客服电话等系统将暂停服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若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交易系统停机维护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本公司将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周六)8:30 至 20:00 进行系统停机维护，届时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含本公司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将暂停服务。

若有疑问，投资者可提前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